

证券代码：002547

证券简称：春兴精工

公告编号：2025-076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芜湖春兴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春兴精工”）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担保金额超过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100%，以及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超过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10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基于公司经营发展所需，子公司春兴精工（芜湖繁昌）有限公司（公司通过直接和间接共计持有其100%股权，以下简称“芜湖春兴”）为公司提供不超过11,000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全权办理具体业务及签署相关业务文件，公司董事会不再逐笔形成决议。

本次担保不属于关联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对象 与公司关系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2024年末)	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1	芜湖春兴	春兴精工	本公司	98.52%	11,000	226.17%

上述担保额度公司可在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形下使用：在向金融/类金融机

构申请和使用综合授信额度、向供应商采购货物时使用供应商信用额度及信用账期、办理融资租赁业务及对外投标等日常经营需要、开具履约保函、提供反担保等。

（二）已经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五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芜湖春兴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芜湖春兴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1-09-25

法定代表人：袁静

注册资本：112805.7168万元

注册地点：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浦田路2号

主营业务：通讯系统设备、消费电子部件配件以及汽车用精密铝合金构件及各类精密部件的研究与开发、制造、销售及服务；LED芯片销售、LED技术开发与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照明工程、城市亮化、景观工程的设计、安装及维护；自营或代理以上产品在内的各类商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所需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生产所需原辅材料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进出口商品及技术除外）；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900,336,833.07	4,892,695,095.41
负债总额	4,827,743,075.56	4,959,158,190.17
资产净额	48,634,906.69	-81,554,256.52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2,206,950,876.78	977,350,623.16
营业利润	-244,127,189.72	-126,838,367.50

净利润	-199,025,589.02	-128,978,326.26
-----	-----------------	-----------------

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被担保人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拟签订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芜湖春兴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系基于公司的实际经营发展所需，具体担保协议由公司、芜湖春兴与相关机构在担保业务发生时共同协商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之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系基于公司经营发展所需，本次担保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关于子公司芜湖春兴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的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额度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累计金额为451,563.9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284.77%，占总资产的92.15%。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对外担保余额为238,171.0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897.12%，其中公司对控股/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91,924.6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890.10%；子公司对子(孙)公司的担保余额为16,71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43.6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表外担保余额129,531.4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663.34%。

仙游县仙财国有资产投资营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仙游国财”）为控股子公司仙游县元生智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生智汇”）提供土地和厂房回购、租金的增信服务，公司为仙游国财提供反担保，截至目前其担保余额为84,096万元（系表外担保）。鼎盛投资已就元生智汇土地和厂房的回购、租金事项分别向福州仲裁委申请仲裁，若后续仙游国财代元生智汇履行回购并支付租金，或将引发公司的反担保责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7日、2025年8月6日、2025年8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元生智汇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关于子公司元生智汇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关于子公司元生智汇仲裁事

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0）。除前述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未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五次专门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五日